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4〕9号

##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结束 防汛IV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鉴于目前强雷雨云团影响已明显减弱，根据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4月20日23时结束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

近期我市降雨累积雨量大，土壤含水高，地质灾害具有滞后性，请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继续保持高度警惕，密切监测天气情况，加强预警预报和值守巡查，继续做好次生灾害防御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4年4月20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---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泓杰同志。

---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     2024年4月20日印发

---

校对人：黎庭伸      打字：01